

赣州市行政审批局

签发人：刘屾

赣市行审提字〔2024〕11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公开发表〕

关于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 第041号提案答复的函

尊敬的龚海兰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全面推进赣州营商环境数字化改革的若干建议》收悉，市行政审批局会同市发改委、市工商联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赣州市行政审批局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对标先进地区推出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、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等一系列改革举措，扎实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，努力推动营商环境数字化改革，统筹提升营商环境取得积极成效。

一、夯实“数字大脑”底座支撑，强化数据资源共享，推动政务服务跨部门协同。赣州市建成“数字大脑”一期，发布身份认证、空间地理、视频分析等 47 项共性能力，着力推动共性能力跨部门应用，为 17 个县（市、区）和市直单位 23 类应用场景提供了支撑赋能。建立全市政务数据资源目录，汇聚国家、省、市三级数据（接口）服务 1341 个，其中国家接口 57 个、省级接口 469 个并回流库表数据 4618 万条，挂接人口、经济、社会等不同领域可订阅资源数据 22395 项，打通 50 个市直（驻市）单位共 180 个业务系统，全面归集各部门证照数据，开通电子证照目录 660 种，电子证照入库量达 490.79 万余张，畅通政务数据资源跨部门共享渠道，持续打通“信息孤岛”“数据壁垒”。复用“数字大脑”底座能力，强化数据共享赋能，不断推动上线“一件事”协同办场景，实现义务教育入学、涉企不动产登记、二手房转移登记水电气过户、法拍房过户纳税、出生、网约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许可、重大疾病免费救治等 25 项“一件事”协同办，累计办件 65.75 万件，自动调取身份证件、户口簿等共享证照 455 万次，解决部门间业务不协同现象取得一定成效。

二、在省级统筹部署下，构建营商环境评价全量事项“无感监测”。根据 2021 年 5 月 28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规范营商环境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1〕59 号）

要求，“地市级以下政府不再开展营商环境评价。开展评价的国务院有关部门与省级政府，要适当降低评价频次，避免对同一地方层层评价、重复评价。”为此，赣州市不得自行开展营商环境评价。2023年，全省营商环境评价实行了全面改革，主要围绕指标监测、改革任务监测、市场感知、创新激励、督导核验五个维度，通过营商环境智慧监测评价平台按季度在线监测，已实现线上全量事项“无感监测”。赣州市充分发挥考核导向作用，切实推动以评促改、以评促优，已连续3年开展省营商环境评价反馈问题整改提升专项行动，对照省评反馈问题、参照省评系统题目、对标先进地区做法进行全面复盘，认真分析查摆原因，制定整改方案，实行月调度、季通报，推动评价反馈问题全面整改，补齐短板弱项，推动我市营商环境结果连年进位跃升(从2019年度的全省第7跃升至2023年度的全省第1)。

三、以企业需求为导向，大力推动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。
在基本政务服务便捷化的基础之上，从企业发展服务需求出发，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、产业全链条，市行政审批局今年将重点推行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。目前，我们出台了《赣州市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实施方案》，成立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工作专班，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担任召集人，下设8个工作组，统筹协同推进工作。围绕企业在政策、金融、人才、法律、科创、产业、商贸等方面的发展服务需求，制定第一批涉企增值服务

事项清单（58项）、产业链“一件事”清单（7项）、企业服务“一件事”清单（15项），从政府侧、企业侧、市场侧等多方提供增值服务。设立了赣州市“企业之家”，集成项目审批主动服务、中介服务、金融、法律、人才、科创、商贸、产业等功能，打造一站集成的企业综合服务中心，持续赋能企业发展。

下一步，市行政审批局将联合市直相关单位，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，进一步提升全市营商环境水平。

一是扎实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。认真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2024年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工作部署，按照“一事一方案”的要求，通过精简去复、优化整合、数据共享，形成“一件事”的申请表单、材料清单和办理流程，优化升级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平台，推动实现水电气网联合报装、交房即交证、幼儿入园等34个“一件事”落地见效。**二是抓好营商环境评价和问题整改。**将依托省营商环境智慧监测平台，通过对企业的开办、运营、退出等全生命周期的各个环节进行数据采集和横纵向对比分析，全力抓好省营商环境评价各项工作。同时，抓好营商环境评价问题整改提升，积极对照省营商环境评价反馈问题，会同各有关部门和各县（市、区）认真开展自查剖析，深入分析原因，举一反三，对标粤港澳大湾区及省内外先进地区先进经验做法，逐项制定出台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，推动我市营商环境再优化、再提升，全面打响“干就赣好”营商环境品牌。**三是**

深化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。坚持由政府“有什么，给什么”向企业“要什么，给什么”升级，以“企业诉求一口受理、增值服务一张清单、涉企服务一码通行、关联事项一次办理、对标湾区同事同标”为基础支撑，完善“企业之家”运行机制，构建一体协同的“企业之家+分中心”运行体系，推进“产业链”一件事、企业服务“一件事”落实见效，为企业提供一站式、定制化、套餐式的增值服务。

附件：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联系人及电话：邱力 19907979091

附件

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提案号：

提案者		通讯地址			
题目					
承办单位					
对办理情况的意见：					
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：					
办理态度	满意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办理结果	满意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
提案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此表由提案承办单位随同办理答复寄送提案者。提案者填写后，请及时寄送市政协提案委（邮编：341000）、市政府督查室（邮编：341000）和承办单位各一份。